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6日以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

（二）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监事会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分别为王勋、王勇、张海燕。

（四）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勋先生召集和主持。

（五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6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的《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6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部分2016年限制性股票是依据公司《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程序进行的，符合有关股权激励的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我们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2016年限制性股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(二)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《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部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是依据公司《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程序进行的，符合有关股权激励的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我们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4 日